

打印机维保合同

甲方：商丘市第一人民医院

乙方：河南省电子规划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及本项目招标文件、中标通知书、投标文件，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、公平诚信原则，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项目概况

1、项目名称：商丘市第一人民医院打印机维保服务项目

2、服务范围：甲方现有打印机 780 台（佳能 2900 激光打印机 525 台、斑马 ZD888 条码打印机 70 台、得力 886B 热敏打印机 93 台、爱普生 LQ300 针式打印机 92 台）及合同期内每年递增约 10% 的新增打印机（超声科、检验科、放射科等医疗设备自带打印机、自助机、病案科病案打印机除外）。

3、服务内容：免费提供配件、耗材、维修、保养、驻场、备用机、7×24 小时技术支持等全流程服务。

4、服务期限：三年

5、合同总价：人民币：贰佰壹拾万元整（¥2,100,000.00 元），总价包含人工、配件、耗材、交通、税费、驻场等全部费用。

服务地点：商丘市第一人民医院

二、服务技术要求

（一）备用设备要求

乙方按现有设备数量 2% 提供备用设备，满足医院应急使用。

（二）耗材要求

- 1、提供全院设备正常运转所需硒鼓墨盒色带零配件(除纸张外)等所需的所有打印耗材及配件。
- 2、根据院方现使用耗材情况提供原装/国产耗材。
- 3、国产替代耗材需提供(具备)ISO9001、环保资质及相关质量报告。
- 4、耗材打印无底灰、漏粉等情形。
- 5、需供至少 1 个月库存耗材。



（三）维护要求

- 1、免费更换所有故障部件，不收取人工费、交通费等任何额外费用。
- 2、提供 7×24 小时驻场维护服务，设备使用率≥99%。
- 3、打印清晰完整，卡纸率≤1%，一次修复率≥95%。
- 4、耗材打印无底灰、漏粉等情形。
- 5、出现一例投诉，扣款 100 元。
- 6、发现一例非原装耗材，扣款 100 元

（四）驻场服务要求

- 1、乙方派驻 6 名（含技术负责人）工程师驻场，半年内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更换。
- 2、每季度对全部设备进行 1 次全面保养，每半年 1 次全面维护，做好书面记录。
- 3、响应时间：报修后 5 分钟内到达现场。
- 4、修复时间：一般故障 8 分钟内修复；无法即时修复的，30 分钟内提供同型号备用机。
- 5、服务模式：7×24 小时驻场服务。
- 6、人员管理：驻场人员服从医院管理，遵守医院规章制度，保护患者隐私与信息安全。
- 7、服务流程：严格执行报修登记、故障检测、维修方案确认、实施维修、用户验收等标准化流程。
- 8、服务态度：维修人员是否礼貌、耐心、专业，主动向用户解释故障原因及预防措施。
- 9、现场管理：维修过程中是否保持环境整洁，维修后是否清理现场。

三、付款方式

付款方式：双方合同签订后，乙方开具当季（按季度支付服务费）发票（每季度金额：¥175,000.00 元），甲方收到发票 30 日历天内支付。

四、双方权利与义务

（一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- 1、为乙方驻场人员提供必要工作条件，配合维保作业。



- 2、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服务费。
- 3、对服务质量进行监督、考核、验收。

(二)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- 1、严格按招标文件与投标承诺提供服务，确保设备稳定运行。
- 2、驻场人员持证上岗，规范服务，保守医院医疗信息与数据秘密。
- 3、建立完整维保档案，定期提交维保报告，接受甲方检查考核。

五、其他约定

- 1、招标文件、中标通知书、投标文件、服务承诺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组成部分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- 2、合同期内新增设备自动纳入本合同维保范围，不另行加价。
- 3、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。
- 4、争议解决：协商不成，向 甲方 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- 5、本合同 壹式肆份，甲方 贰份、乙方 贰份，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(盖章): 商丘市第一人民医院

乙方(盖章): 河南省电子规划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

/ 授权代表:

联系方式:

日期:

法定代表人

/ 授权代表:

联系方式:

日期:



李川高



宋艳艳

2026.3.4

2026.3.4